

惠州市皮肤病医院采购项目论证报告表

项目名称	性病门诊干预专题媒体宣传采购项目		
是否有预算	是	项目预算金额(元)	5000
项目经办人	王志致	联系方式	2389003
论证时间	2022/7/22	论证地点	三楼会议室
类别	论 证 内 容		论 证 意 见
项目概况	我所是经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直属的事业医疗单位，是惠州市唯一的一家市级皮肤、性病专科非营利性公立医院，承担全市皮肤病、性病防治。为提高惠州市性病人群、艾滋病高危人群防治知识水平，增强性病、艾滋病患者的就医主动性，加强对惠州市民性教育和性病、艾滋病防治的教育，警惕性病、艾滋病的发生，我所防治办计划利用惠州市市级官方可视媒体开展性病、艾滋病防治知识及生殖健康知识宣传，警示高危性行为。 性病艾滋病高危人群干预专题媒体宣传采购项目中包含一期专题视频栏目的策划、制作和播出。媒体根据我所防治办的需求方案策划性病艾滋病高危人群干预专题栏目拍摄内容，并完成专题视频栏目内容制作，经防治办审核栏目内容后在该可视媒体平台的黄金时段内播出。		该项目能受全面开展防治教育工作，建议采纳项目。
市场调研(货物质量/服务要求、数量，价格，市场供应情况)	详见《市场调研情况汇总表》		市场调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所提供的服务须在其法定营业范围内。		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符合项目要求。

详细技术参数指标	1、性病艾滋病高危人群干预专题媒体宣传采购项目中包含一期专题视频栏目的策划、制作和播出。 2、在惠州市公信力较高的官媒节目中播出。 3、根据我所防治办的需求方案策划性病艾滋病高危人群干预专题栏目拍摄内容，科普性病，鼓励和帮助高危人群改变危害性行为，提高预防艾滋病的感染进一步传播的意识。 （具体内容根据我所防治办要求再行确定。） 4、栏目时长大于等于3分钟，并要求采用高清实景拍摄。 5、我所防治办协助提供与栏目相关的图片或资料，电视台经医院防治办确认后方可在院内展开拍摄。 6、每期栏目包含：首播+重播，首日播放后次日重播，共两次。 7、专题栏目首播后在栏目相关公众号、App等网络平台推送，供网友无限次转发。 8、在电视台黄金时间播出：晚上18：30~22：00。 9、媒体制作好的视频宣传片底片以MP4格式发送给防治办留存（底片分辨率不小于1920*1080p）。 10、拍摄过程中需要使用到的设备，包括摄像机、灯光、麦克风、录音机、专业后期编辑系统以及专业调色设备等全部由电视台负责。 11、与惠州市本地公立医院有相关合作经验。	技术参数指标符合项目需求。
项目商务要求（含交货期、验收标准、质保期等）	1、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税费及实施过程（项目制作期间产生的人工、差旅费等）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报价方案唯一。 2、服务地点：惠州市皮肤病防治研究所各门诊或拍摄需要的其他地方。 3、合同签订后在15个工作日内根据我所防治办的需求方案完成栏目策划，并完成栏目内容拍摄。 4、栏目内容制作完成后需通过我所防治办的审查，审查无异议后与我所防治办协商确认栏目播放日期。	项目需求要求降低本项目如提前完成，确保在服务期间内不影响本单位正常工作。
采购方式	拟采用院内单一来源采购。 为此次性病艾滋病高危人群干预专题媒体宣传为在惠州市产生更有深度、广度、高度的影响力，需要在具有较高公信力的可视官方媒体作为宣传平台。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情形，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其他新媒体平台对比，惠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家三类事业单位，为中共惠州市委宣传部的下级部门。惠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下设惠州广播电视台，是惠州市市级唯一官方可视媒体，可执行党和政府新闻宣传政策，且是粤东地区规模最大的电视台之一。 单一来源供应商惠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可在其下设的惠州广播电视台播放专题栏目，且拥有一支具有较强制作实力的专业队伍，技术设备力量雄厚，可制作优质电视栏目内容。 以上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的第1种情形。根据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依法拟对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其它需要论证的事项 (含招标及竞争性谈判的建议评审标准、管理措施等)	惠州市广播电视台的精品栏目包含：《惠州新闻》、《社会聚焦》、《第一直播室》深受惠州观众喜爱，其中《惠州新闻》以时政类新闻为主，《社会聚焦》以资讯类新闻为主，均不符合我所此次媒体宣传的主题类型。 《第一直播室》为民生新闻栏目，在惠州市有较广泛的群众基础，自开播以来收视稳居同时段各频道之首，且有多次与惠州市本地公立医院合作的履历，能更容易、高效地达到此次性病艾滋病高危人群干预专题媒体宣传的目的。	建议第一直播室作为此次专题栏目的播出栏目。
论证小组成员 综合意见	该项目论证意见如下： ①市场调研论证符合本次项目采购要求且报价合理。 ②详细技术参数指标符合此次采购项目的服务需求。 ③项目需求保障中项目如期交付服务内容，保障在限定期内不影响正常医院运作。 ④《第一直播室》是在惠州市有广泛群众基础的民生新闻栏目，能更好地达到本次项目的宣传目的。 ⑤本采购项目的实施广泛，深入普及性知识普及，男科等开展相关工作。 建议采购该项目。 论证小组组长签字：陈丽梅	

论证小组成员对以上论证结果有不同意见，请在此栏注明：

签 字：

论证小组成员 签字确认	所在科室	职务/职称	签字确认
	总务部	负责人	朱明
	陈治力	副主任	王 军
	护理部	主任	陈丽娟
	采购办	科长	吴四双
	财办	会计	林惠娟
采购管理领导小组 意 见	去年惠州电视台第一直播室专题栏目播出后，今年我所开展的住院门诊护理管理专题直播室网络项目建设主动联系电视台提高，主动参与的人数增加，服从性提高，患者满意度提高。 故今年的网络直播项目选择惠州广播电视台制作。		

(本表请正反打印，说明页可不打印)

说明：

1. 本表仅作为采购项目整体论证用，不作为医疗仪器设备、进口仪器设备专项论证用，医疗仪器设备、进口仪器设备专项论证按有关规定执行。

2. 以下 4 种情形的项目可不实施需求论证：

(1) 国家、行业有强制标准的采购项目。例如，工程、设计、监理等项目已经形成行业统一标准，采购需求论证并非必要（在中介超市采购的服务项目）；

(2) 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采购项目；

(3) 按照规定进行商城（场）直购、网上竞价、批量集中采购、定点采购的采购项目。例如普通家具、办公设备、五金、小家电等需求简单的资产；

(4) 同一年度内，已经论证过的相同采购项目。

3. 单价或批量预算金额 50 万元（不含）以下的采购项目，论证小组由 5 名专家组成。

4. 单价或批量预算金额 50 万元（含）以上的采购项目，论证小组由 7 名专家组